

中国地方志详论丛书之十九

吉林省图书馆学会丛书之四十九

江西省地方志概述

漆身起 主编

黄源海 熊飞 杜学平 熊学明 徐效钢 编著



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吉林省图书馆学会

中国地方志详论丛书之十九

吉林省图书馆学会丛书之四十九

江西省地方志概述

漆身起 主编

黄源海 熊飞 杜学平 熊学明 徐效钢 编著

江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吉林省图书馆学会

封面设计 韩在贤

吉林省内部资料准印证第4032号

编辑者：吉林省图书馆学会
出版者：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吉林省图书馆学会
印刷者：吉林省卫生厅印刷厂
出版日期：一九八五年三月
地址：长春市吉林省图书馆
电话：54677

编 者 前 言

费了整整三年多的功夫，这套由全国各省、市、自治区上百名图书馆学、目录学专家和地方志专家们通力合作，集体劳动的结晶——《中国地方志详论》丛书，在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的直接支持与具体合作下，其各分册的书稿多数已经编审与修改，即陆续可签付型投入印刷了。

承蒙中国地方史志协会副会长董一博同志，中国地方志专家、前辈学者朱士嘉同志为本丛书题签，吉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王季平同志，中国地方史志专家，前辈学者傅振伦同志为本丛书撰写了序言，各省、市、自治区的领导和有关专家、学者、书法家们分别为丛书各分册写序或题签，或慨然允诺担任本丛书顾问，特别是王季平同志和中共吉林省委副秘书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副主任江涛同志、吉林省文化厅顾问李石常同志、省文化厅厅长吴景春同志和省图书馆顾问王化长同志、吉林省图书馆原馆长许鼎同志等对本丛书的编辑出版给予大力支持，这使我们丛书的编者和各分册的撰稿者倍受鼓舞，大家内心的喜悦之情远非笔墨所能表达，在此，我们对领导和专家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图书馆界多年以来在为读者提供地方志遗产的咨询服务工作中的体会，我们感到对浩如烟海的方志遗产进行分地区的研究，对方志学的理论与实践问题进行深入的探讨，是一项迫在眉睫的工作。鉴于绝大部分的方志遗产是藏在图书馆里的，吉林省图书馆学会于一九八〇年成立了地方史志研究组，邀请国内各省、市、自治区的有关专家撰写文章，在

中国地方史志协会支持下，于一九八一年十月，编辑出版了《中国地方志论丛》。

此后不久，地方史志研究组又提出了将原《中国地方志论丛》的内容加以扩展，使之向具体化、纵深化和有序化的方向再进一步研究、介绍的计划，并立即付诸实施。首先，在原《中国地方志总论》一书基础上，编辑《中国地方志论集》。从我国1911—1983年近百种报刊中收录、选辑有关地方志的论文共六十余篇，分建国前后两册出版，作为本丛书的总论部份，书后附有1950—1983年中国地方志论文索引。

其次，在原《中国地方志分论》一书基础上提出《中国地方志详论丛书》（一度曾题为《中国地方志考评丛书》）主体部分的编辑方案和组稿计划。我们的宗旨是：对全国每一省、市、自治区的方志遗产分别编辑出版专书予以深入、具体的评析和介绍；将我国方志遗产作为一个系统对待，通过整体性和有序性的考评，使这整个文化信息构成大厦的阶梯层次和全面结构轮廓，逐渐呈现在读者面前，供有效地利用。一九八二年五月，我们向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的有关专家发出倡议，确定了《中国地方志详论》丛书各分册的主编及撰稿人。

这一编辑计划得到了全国同行们的积极响应，各分册的主编都真正地尽到了责任，他们或身体力行、全力以赴，或与同仁们鼎力协作。在将本省、市、自治区范围内的全部方志研读一遍的基础上，辨章学术、考镜源流，抓住主要特点，评介志书价值，然后撰写成文。根据丛书编辑体例的要求，现在各分册的内容一般皆以该省级现行行政区划辖下的地区、行署、省辖市（州、盟）为单元立题，有多少地区级建置，即写多少篇考评文章。大体上说，每省级下辖的地区级

方志，是以旧府志、厅志、州志为主要研究对象的，同时也未忽略对其属下的县级方志（包括土司、卫所、山川、寺庙志乃至重要的乡镇志）的研究与介绍。每篇文章字数均从实际出发，材料丰富者多写，单薄者少写，力求用宏取精、爬梳抉剔，使这批科研成果在汇编成册时，在本地的方志宝库与读者利用之间搭起一座桥梁，起着一种信息媒介的作用。

本丛书是集体努力的成果，在三年多时间内，我们地方史志研究组的同志只不过是起了一个穿针引线的作用。即使这些微的作用，也未能如愿尽责。由于我们人少力单，学浅闻隘，无论在总体设计还是在每种书稿的编审过程中，力不从心和事与愿违的情况，是比比出现的。加之，各省、市、自治区的地方志遗产分布很不平衡，各分册的撰稿者所下功夫或深或浅，难能一致，故丛书的疏漏谬误之处，在所难免，为此，尚望得到读者的批评指正。

在本丛书初审稿件时，曾得到北京图书馆徐文绪同志，武汉大学图书馆学系谢灼华同志、首都图书馆冯秉文同志、青海图书馆陈超同志、南京大学图书馆学系仇波同志等的关怀和协助，我们愿借丛书的出版来表达感激之情。尤其令我们难忘的是，中共中央顾问委员会委员、原中共吉林省委书记、吉林省省长栗又文同志，在他古稀之年任职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期间，一直对编辑本套丛书予以关怀，并多次派他的秘书高甫同志向编委们传达他的具体指导意见。遗憾的是，在丛书编辑过程中，栗老溘然长逝。他身虽永息，遗志人间。我们今天仅以丛书的出版告慰前辈英雄，倘栗老有知，当含笑于九泉了。

金恩晖

一九八五年一月十日

目 录

编者前言·····	金恩晖 (1)
江西省地方志考略·····	漆身起 (1)
南昌市方志考·····	漆身起 (12)
景德镇市地方志概说·····	漆身起 (26)
萍乡市方志考略·····	杜学平 (34)
九江市方志略叙·····	熊学明、徐效钢 (38)
九江地区地方志概述·····	漆身起 (49)
上饶地区方志略述·····	熊 飞 (68)
宜春地区地方志浅谈·····	漆身起 (86)
抚州地区方志漫谈·····	熊 飞 (111)
吉安地区方志述略·····	黄源海 (131)
赣州地区府、州、厅志综述·····	黄源海 (144)

江西省地方志考略

今之江西，有着悠久历史，在我国历史长河中，各朝各代，称谓不一，辖域各异。在虞、夏、商、周时期，根据《禹贡》中的记载，全省除九江以西一隅隶属荆州外，东南皆为扬州之域。春秋时江西分属吴、越两国。战国初，周元王四年（公元前472年），越灭吴；周显王三十五年（公元前334年），楚败越，江西全境属楚。及秦灭楚统一中国后，改分封，设郡县，分全国为三十六郡，江西为九江郡的一部分。汉兴，改九江郡为淮南国，领九江、庐江、衡山、豫章四郡，江西则为豫章郡。豫章郡领南昌、庐陵、彭泽、柴桑（今九江、瑞昌、星子等县）、宜春等十八县。核今江西属地，除旧日的玉山一部，割自会稽郡之太末；铅山一部，割自会稽郡之治县；安福一部，割自长沙郡之安成；婺源割自丹阳郡外，几乎全为汉时豫章郡故地。因此，汉时的豫章郡故地，可视为今之江西全境。汉以后，区域建置变化很大，就“豫章”而论，其辖境亦时广时狭。

唐初，分全国为十道，江西属江南道。唐开元二十一年（733）改分全国为十五道，江西属江南西道（简称江西）。江南西道辖洪、饶、虔、吉、江、袁、信、抚等八州。宋初，江西属江南路，天禧四年（1020）分江南路为东、西两路，江西分属江南东路和江南西路。元设江西行中书省，辖龙兴、吉安、瑞州、袁州、临江、抚州、江州、南康、赣州、建昌、南安等十一路及南丰州，饶、信二州隶属江浙行中书省。明洪武九

年(1376)，废行中书省，改设江西承宣布政使司，全省分为南瑞、九江、湖东、湖西、岭北五道，辖十三府，一分州，七十七县。清朝沿袭明制，仍设承宣布政使司，辖十三府，一直隶州，一分州，四厅，七十五县。民国初年废府、州，将全省划为四道，一九二六年道废，各县均直属于省。

解放初，全省划分为九江、南昌、袁州、上饶、浮梁、吉安、抚州、赣州、宁都等九个专区，并在吉安、赣州、宁都三个专区之上，建立了赣西南行政区。现在，江西全省划分为南昌、景德镇、萍乡、九江等四个省辖市及九江、上饶、宜春、抚州、吉安、赣州等六个地区。

一、江西省通志的起源和发展

明以前，江西省并不存在全省性的通志，但具有通志性质而不以通志命名的区域性专著，则在很早以前就出现了。据《旧唐书·经籍志》和《隋书·经籍志》记载：远在三国时，便有徐整纂修的《豫章旧志》八卷，《豫章烈士传》三卷。徐整，字文操，豫章人，曾任三国吴太常卿。二书虽已久佚，但可推知是“志”豫章史事和人物的书。三国时的志书，虽不具备以后方志所特有的体例，但可以说已有了地方志的雏型。因此，徐整纂修的《豫章旧志》，不失为江西省通志之祖，而徐整可谓江西省地方志的创始人。

自此以后，“志”、“记”、“图经”、“乘”等，时有纂修，相承不断。据《隋书·经籍志》记载，晋代有熊默编纂的《豫章旧志》三卷。熊默，南昌人，曾任会稽太守。还有熊欣编纂的《豫章旧志后撰》一卷。上述二书虽已久佚，但南朝宋雷次宗编纂的《豫章古今记》一卷，却有《说

郭》本传世。雷次宗，字仲伦，南昌人，晋末入庐山，事沙门释慧远，高隐不仕，卒于鸡笼山。据《说郭》本记载，

《豫章古今记》分郡城县、城阙、山石、水沙、津济、泉池、寺观、神祠、第宅、冢墓、翘俊等十一部。唐时有董慎纂的《续豫章记》，南唐时有涂廌编纂的《豫章记》三卷。

到了宋元时期，地方志的编写，可以说进入了成熟阶段，方志的体裁，在前人的基础上，也日臻完备。宋时有谢源纂修的《江西图经》，谢源，字资深，临川人，绍兴三十年进士，南昌县丞。这种有图有文的图经的纂修，是江西省通志体裁日趋完备的一个重要标志。宋时还有洪刍编纂的《职方乘》三卷，据明胡俨修《南昌府志》序云：“豫章之有志，始于雷次宗，后其书亡，南唐涂廌补撰《豫章古今志》，时引次宗旧记为证，至宋洪刍驹父，谓廌书贗则近秽，疏则及漏，又时有牴牾，非完书也。乃掇摭书传，疏所见闻，取其旧书，析为十二部，谓之《职方乘》。”元时有程大度编纂的《豫章续志》；赵迎山编纂的《续豫章志》十三卷；刘有庆编纂的《续豫章职方乘》十四卷。明万历年间，郭子章编纂了《豫章书》一百二十二卷。子章，字相奎，泰和人，隆庆进士，官至兵部尚书，著述甚多。据《四库全书总目》史部传记类存目云：“是书盖江西之总志，全用史体为之。分大记二十卷，志二十二卷，表十卷，事纪二卷，列传六十八卷，前无序而有总目。其总目以为列传六十六卷，刊本误也。其体例盖本诸《华阳国志》。然冗杂太甚，去常璩所撰远矣”。由此可见，《豫章书》虽不以通志命名，而实际上是“江西之总志”。因此，江西通志虽可上溯到三国吴时，自吴以下，其间具有通志性质而不以通志命名者，历代均有纂

修。但遗憾的是，能一直流传至今的，却为数极少。

二、江西省通志编纂情况

江西省通志之名，起于明代，当时人们对地方志的编写工作比较重视，全国各省、府、州、县志相继问世。江西巡抚陈洪谟在嘉靖《江西通志》序中云：“省之中缺一省，天下无完文矣，通志之不可无也如此。况流光易迈，恒性健忘，倏忽之间，遂成陈迹。通都大众之中，求之数年前，已遗其四五，穷乡下邑学士大夫之所罕及，而欲取证于数年前，其所遗亦多矣，志之修之不可后也。”在这种情况下，明嘉靖四年（1525），江西布政司右参政林庭楫，江西按察司副使周广，向各府、州、县征集了许多志材，分藩省和府州县两大部分，纂修成《江西通志》三十七卷。卷一至三记藩省，它下设建置沿革、形胜、城池、户口、田赋、藩封、兵政、公署、贡院、祠庙、秩官、名宦、奸宄等十三目。卷四至三十七分记十三府，各府下列建置沿革、郡名、山川等三十目，其内容较详，它是研究明代江西历史的原始资料。此志流传至今，已经十分稀少。据《中国地方志联合目录》（初稿）记载，国内仅存二部完书。光绪四年江西巡抚李文敏在进呈《江西通志》的奏疏里说：“《江西通志》创自前明嘉靖初，其书分志省、府，体例略具。”由此可见，明嘉靖四年林庭楫，周广纂修的《江西通志》，实为江西省通志的创始本。

江西省志在明朝共修了三次，除林志外，还有明嘉靖三十五年（1556）布政使王宗沐纂修的《江西省大志》七卷，明万历二十五年（1597）陆万垓对王宗沐原本进行增补而成

• 4 •

的《江西省大志》八卷。上述二种江西省志，今日国内均有完本传世，这就为我们今天研究江西的历史提供了可靠的资料。

清朝江西省的省志共纂修了五次，刊印成书的只有四种。第一次是于成龙修、杜果纂的《江西通志》五十四卷，有康熙二十二年（1683）的刻本行世。其卷首有江西布政使张所志的“江西通志序”，序云：“谨按江西故有通志，修自明嘉靖间。未几，毁无复存，不可得而考矣”，“而故志所未载者，又经百有余岁，陵谷之变迁，典章之因革，君子长者之表见树立，游人达士之流风馥韵……无虑千百湮没，可胜道哉”。由此可知，于、杜在纂修康熙二十二年志时，不但未见林志，就是王纂大志等，亦未见到，因此，只好重修省志了。明亡。满清入主中夏，江西遭兵燹，许多文献被毁，这是于、杜未见到明志的主要原因。

第二次是康熙五十九年（1720），江西巡抚白潢主修、查慎行编纂的《西江志》二百零六卷，其体例沿袭于成龙所修志书，而略有增删。《四库全书总目》云：“其体例条目，虽多本诸旧志，而广搜博访，订舛正讹，在地记之中号为善本。”而且该志写刻精良，艺术价值较高。

十一年后，即雍正十年（1732），高其倬、陶成纂修了《江西通志》一百六十二卷首三卷，由于两志时间间隔只有十余年，所以其体例与白志相同，仅增补校正而已，此志写刻也很精美。

第四次修《江西通志》是在清道光年间进行的。当时的江西巡抚吴文镠到任后不久，便着手纂修《江西通志》，前后共花了约七、八年的时间，已完成了稿本。适吴调任两湖

总督，他把稿本携往湖北督署校刊，不料咸丰四年死于黄州，志稿随之散佚。吴文鎔，字甄甫，江苏仪征人，嘉庆二十四年进士，改翰林院庶吉士，散馆授编修，道光二十一年任江西巡抚，道光二十八年调浙江巡抚，累官两湖总督。自雍正十年修省志以后，历经乾隆、嘉庆、至道光二十一年吴文鎔当江西巡抚，始修省志，其《江西通志》稿本又未能刊行，江西省的省志因此出现百余年的空缺，实为遗憾。

清朝第五次修《江西通志》是在同治九年（1870）。当时，江西巡抚刘坤一为了粉饰太平，便奏请开局，重修《江西通志》。奏疏说：“江西壤交吴越，境僻江湖，置郡实肇自汉初，志地曾传于晋代。乃遐稽古籍，半就沦芜，仅守陈编，久成断阙。且自军兴以后，纪载无闻。简毕俄空，咨取非易。此日之补苴不事，异时之传信逾难。”（见光绪《江西通志》卷端进呈奏疏）又吴增遄、宋延春、胡寿椿等在给总纂刘绎的信中说：“吾乡志乘，岁久未修，迄今百四十年。列郡属邑，屡经兵燹，遗文多阙，故籍既湮，前此‘粤逆’披猖，复遭贼扰，沦陷数十州县，蹂躏十有余年……，若不趁此日旁搜博采，据事直书，历时逾久、文残献佚，无从考证，卒至湮没不彰，是今兹业败垂成，料将来势难再举。”在这种情况下，才于同治九年设局。由刘绎、李联琇、帅方蔚三人任总纂，赵之谦任编辑，至光绪四年（1878）书成。全书共分为十八门，计一百八十五卷，光绪六年开刻，光绪七年刻成，历时十二年。

刘坤一主修的《江西通志》，是太平军在江西战斗失败后纂修的，因此，在通志中，不可避免地会记载太平军在江西的战斗情况和清军团练的围歼情况，虽然对太平军进行了

歪曲污蔑，对清军歌功颂德，但只要我们加以剖析，仍可找出太平军史的有用资料。

刘坤一主修的《江西通志》版片，光绪年间曾按架陈列于南昌市应天寺内。一九五二年迁移于江西省图书馆石头街书库保管。由于十年内乱，不幸于一九七〇年被当作图书馆的废物而予以处理，分给职工作为生煤球炉的引柴之用。

最后一次纂修《江西通志》，是在抗日战争时期。一九四〇年江西在泰和创办了通志馆，重修《江西通志》，由吴宗慈任总纂，周性初、辛际周、蔡敬襄等人任协纂，经过几年的志材收集整理工作，到抗日战争胜利后，已经积稿数百册，但全书未定稿印行，稿本现藏于江西省博物馆内。其中的某些部分，如《江西省古今政治地理沿革总略·八十三县沿革考略》、《江西省古今政治地理沿革图》、《江西辛亥光复大事记》、《江西近代人物志》、《江西鼎甲考》、《张天师世家》等已单册铅印行世。

三、江西省府、州、厅、县志概况

自三国吴时徐整纂修《豫章旧志》，至今已有一千六百多年的历史了。在这一千六百多年的时间里，江西究竟共纂修了多少地方志呢？虽然有许多历史文献作了记载，不少的书目作了著录，可以稽考，但是很难精确地将它统计出来。朱士嘉《中国地方志综录》一书，江西地方志仅著录了四百六十余种。一九七八年，中国天文史料普查整编组，在各省的协助下，普查了地方志中的天文资料，在普查过程中，发现了许多不常见的地方志，编出《中国地方志联合目录》（初稿），著录江西现存的地方志有五百零七种。据江西师

范学院历史系江西地方史教研组编的《江西历代地方志存书目录》（征求意见稿）统计，江西现存地方志五百四十一一种。这个数字是不是就精确了呢？也很难说。就目前情况看来，江西省现存地方志大概只有五百余种。现存江西省地方志的数字尚难统计，至于说，江西省历史上曾纂修过多少次方志，就更难考了。据笔者不完全统计，江西全省的省、府、州、厅、县等地方志纂修了约九百余次。明以前江西地方志的纂修次数较少，明以后江西省的地方志除了省志之外，府、州、厅、县志纂修相继不绝。据不完全统计，明代共纂修江西省地方志二百余种，在现存的江西明代方志中，最早的府志是《抚州府志》，为明杨渊纂修，明弘治十六年（1503）刻本，此本现已罕见，据我们查各地藏书目录，仅浙江宁波天一阁藏有全本。弘治以后，府志纂修较多，如明正德九年（1514）严嵩纂修的《袁州府志》，明正德十五年（1520）陈霖纂修的《南康府志》等，今皆传于世，原本虽不多见，但六十年代上海古籍书店的影印本却为各地所收藏。在府志纂修的同时，还纂修了不少县志，至今传于世的有明正德十一年（1516）黄文颢纂修的《新城县志》，有明嘉靖三年（1524）秦鎰、饶文璧纂修的《东乡县志》等。当然，明末距今都已三百余年了，由于各种原因，现在传世的明代江西方志，为数已经不多。

清朝，是全国纂修地方志的全盛时期，这时期内，清政府对修地方志相当重视。江西也不例外，据不完全统计，从清顺治到宣统年间，江西共修地方志约五百种，其中以同治年间为江西修志的高潮。那时，江西巡抚刘坤一为了收集志材，以便纂修《江西通志》，曾通令各府、州、县，限期修志。当时全省各地纷纷纂修府、县志，这是江西历史上各

府、州、厅、县志纂修最全的一次。同治年间，江西大部分府、县都修了志书。不过，由于要限期完成，有的府、县为应付上司的催取，把旧志拿来，略加修改，增补若干史事后重刻，便算是一部新志。如同治十年的《新建县志》便属于此类。

在辛亥革命后到全国解放前这一期间，除吴宗慈修有《江西通志》外，还修了一些县志。据有关资料统计，这一时期江西共修了地方志三十余种。不过这时修的地方志，有一些，是站在反动的立场上来撰写的。我们知道，江西是老革命根据地，有红色都城瑞金，有革命摇篮井冈山，但是在一九三七年丁国屏、陈家骏纂修的《宁冈县志》中，对有关井冈山斗争的记载进行了歪曲，有不少是污蔑红军的。又如一九四一年陈政均纂修的《瑞金县志稿》序文中云：“瑞金夙以富庶称，赣南名邑也。……民国十九年，中共据为伪都，历时五载。”全书分为八章，其中第七章是“朱毛据境纪实”，从瑞金中央苏区的创始，中共中央组织，中央苏维埃政府情况到中共中央外交等都有记述，这些记述，当然是站在反动的立场上来观察红色首都瑞金所发生的一切的，但我们却可以透过现象，从这些被歪曲了的记述中，了解到当时中央苏区的一些情况，明了国民党对中央苏区的残酷围剿的史实。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对地方志的编纂工作很重视，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我省先后有十余县做了修志工作。如一九五九年一月，中共奉新县委决定成立县志编辑委员会，委员会成立后，立即制订计划，收集资料，分工起草，部门初审，补充订正，县委审批，历时一年多，到一九六〇年三月编辑出版了《奉新县志》。这部县志系参照古、今地方

志体例，经过增删项目，修订内容，拟出提纲而进行编写的。凡奉新的自然、政治、经济和文化等各方面的材料，均经广泛收集，尽可能不使遗漏。全书分总述、党的建设、政治、经济、文化教育、人物、大事记等七编，编下有章，章里分节，类目较清，便于按类查考。还有余干县志编纂委员会纂修的《余干县志》（初稿）。《余干县志》的编写工作，是在县委的领导下，于一九六二年九月开始的，到一九六三年七月完成一稿，一九六五年三月又进行了审查修改，到一九六六年一月正式油印成书。全书分概况、政治、经济、文教卫生、人物、大事记等六编，与《奉新县志》一样，编下也分章，章下设节，类目较清，便于查考。上述二志，虽然其体例还不够完整，内容还有待进一步充实，但仍不失为解放后我省所编纂的比较好的县志。

江西地方志起源很早，历代纂修相继不绝，数量甚多，就是今天传世的，也为数不少。这就给江西留下了一份珍贵的文化遗产。在历代纂修的方志中，记载了多次农民起义、反抗封建统治的史事，如方志中记有隋代鄱阳的林士弘，明代建昌的邓茂七，乐平的王浩八等农民起义领袖的情况；记载了江西工农业生产和商业经营情况，如景德镇的瓷器业，樟树镇所制的药材，河口镇造的纸，吴城镇转运的木材，鄱阳湖的水产，婺源的茶叶，南丰的蜜桔，万载的爆竹等；记载了江西所蕴藏的丰富矿藏，如萍乡的煤，大庾、上犹的钨矿，德兴、上饶的铜矿等；记载了江西的天文、地震及水、旱、风、虫灾情况；记载了江西历代的许多名人的业绩，如临川的王安石，泰和的杨士奇，奉新的宋应星，婺源的朱熹、齐彦槐，南丰的曾巩等。所有这些记载，都具有重